



第一輯

古本小說集成



上海古籍出版社

古本小說集成 第一輯

《古本小說集成》編委會 編

三教偶拈

〔明〕馮夢龍 編

上海古籍出版社

三教偶拈三種 明馮夢龍（七樂生）編 明末刊本

本邦刻本 明末 陽明先生 出身靖亂錄之冊あり唐土

二供書トシテ知ラレドモノ基ヲ所ナク九ササキ後年一抄アリ坊肆ニ

親ソノ末ニ天保八年近藤一齋リ版ヲ移録シテ成テリテ時收メソノ

中ニ原書ハ福山侯ノ書傳ニ好ミニ新偶拈ナリトイハズ又

湖廣主人大抵佛書ヲ得テ中ニ以書アリト云フニ其意ハ

ヲ求メテ吾カ牌ニ帰ス所氏ノ因テ小説書目ニ交ニテ三教同經

小説ト仮題セリノ以テ書ノ端々誤ナリ

仙人。於是鼎湖瑤池神其說。蓬萊
方壺。侈其勝。安期羨門。異其人。呪
禁符水。岐其術。要之方外。別是一
種。與道無與。故劉歆七略。以道家
爲諸子。神仙爲方技。良有以爾。迨
李少君。寇謙之之輩。務爲迂怪。附

會以于人主之澤。而神仙與道合。爲一家。遂與儒教絕。不相似。此道與儒分合之大略也。若夫佛乃胡神。西荒所奉。相傳秦時沙門利室房入朝。始皇囚之。有金人穿牖而去。至漢明帝時。金人入夢。遣使請。



經四十二章於西域。而佛之名始
聞。浸假而琳宮剏於孫吳。法藏廣
於苻秦。懺科備於蕭梁。釋教乃大
行。而儼然與儒道鼎立。爲三。甚且
掩而上之。此三教始終之大略也。
是三教者。互相譏而莫能相廢。吾

謂得其意皆可以治世而襲其迹。皆不免於誤。世舜之被袵鼓琴清淨無爲之旨也。禹之胼手胝足慈悲徇物之仁也。謂舜禹爲儒可卽謂舜禹爲仙爲佛亦胡不可而儒者乃謂漢武惑於僊而衰。梁武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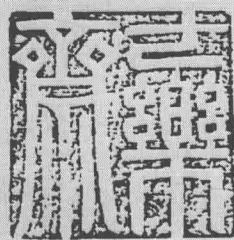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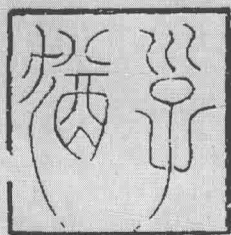
於佛而亡。不知二武之惑。正在不通。仙佛之教耳。漢武而真能學仙。則必清淨無爲。而安有算商車征匈奴之事。梁武而真能學佛。則必慈悲徇物。而安有築長堰。貪河南之事。宋之崇儒講學。遠過漢唐。而

頭巾習氣刺于骨髓。國家元氣日以耗削。試問航海而猶講大學與戎服而講老子仁王經者。其蔽何異。則又安得以此而嗤彼哉。余於三教槩未有得。然終不敢有所去。取其間於釋教。吾取其慈悲於道。

教吾取其清淨。於儒教吾取其平。
實。所謂得其意。皆可以治世者。此
也。偶閱王文成公年譜。竊嘆謂文
事武備。儒家第一流人物。暇日演
爲小傳。使天下之學儒者。知學問
必如文成。方爲有用。因思向有濟

顛旌陽小說合之而三教備焉夫
釋如濟顛道如旌陽儒者未或過
之又安得以此而廢彼也

東吳畸人七樂生撰



皇明大儒王陽明先生出身靖亂錄

卷四

墨憨齋新編

詩曰

綿綿聖學已千年
欲識渾淪無斧鑿
不離日用常行內
握手臨岐更何語

兩字良知是口傳
須知規矩出方圓
直造先天未畫前
慇懃莫愧別離筵

這首詩乃是國朝一位有名的道學先生別門生之作那位道學先生姓王雙名守仁字伯安學者稱爲陽明先生乃浙江省紹興府餘姚縣人也如今且

說道學二字。道乃道理。學乃學問。有道理。便有學問。不能者待學。而能不知者待問。而知。問總是學。學總是道。故謂之道學。且如鴻蒙之世。茹毛飲血。不識不知。此時尚無道理可言。安有學問之名。自伏羲始。畫八卦。製文字。洩天地之精微。括人事之變化。於是學問漸興。據古書所載。黃帝學於太真。顓帝學於錄圖。帝嚳學於赤松子。堯學於君疇。舜學於務成昭。禹學於西王國。湯學於伊尹。文王學於時子思。武王學於尚父。成王學於周公。這幾箇有名的帝王。天縱聰明。何所不知。何所不能。只爲道理無窮。不敢自足。所以

必須資人講解此乃道學淵源之一派也自周室東遷教化漸衰處士橫議天生孔聖人出來刪述六經表章五教上接文武周公之脉下開百千萬世之緒此乃帝王以後第一代講學之祖漢儒因此立爲經師易經有田何丁寬孟喜梁丘賀等書經有伏勝孔安國劉向歐陽高等詩經有申培毛公王吉王衡等禮經有大戴小戴后蒼高堂生等春秋有公羊氏穀梁氏董仲舒賈逵等各執專經聚徒講解當時明經行修者薦舉爲官所以人務實學風俗敦厚及唐以詩賦取士理學遂廢惟有昌黎伯韓愈獨發明道術

爲一代之大儒。至宋太祖崇儒重道。後來真儒輩出。爲濂洛關閩之傳。濂以周茂叔爲首。洛以二程爲首。關以張橫渠爲首。閩以朱晦菴爲首。於是理學大著。許衡吳澄。當胡元腥世。猶繼其脉。迄於 皇明。薛瑄羅倫章懋蔡清之徒。皆以正誼明道。清操勁節相尚。生爲名臣。沒載祀典。然功名事業。總不及陽明先生之盛。卽如講學一途。從來依經傍註。惟有先生揭良知二字爲宗。直快于聖。千賢心印。開後人多少進修之路。只看他一生行事。橫來豎去。從心所欲。勘亂解紛。無不底績。都從良知揮霍出來。真箇是卷舒不違。

乎時文武惟其所用。這纔是有用的學問。這纔是真儒。所以國朝道學公論必以陽明先生爲第一。有詩爲證。

世間講學盡皮膚，
養就良知滿天地。

虛譽雖隆實用無，
陽明纔是仲尼徒。

且說陽明先生之父名華，字德輝，別號龍山公，自幼警敏異常。六歲時與羣兒戲於水濱，望見一醉漢濯足於水中而去。公先到水次，見一布囊提之頗重，意其中必有物。知是前醉漢所遺，酒醒必追尋至此。猶恐爲他兒所見，乃潛投於水中。羣兒至，問汝投水是

還全廉士
所能也出
於六歲兒
與矣尤異
處在得金
此金以待
客

三義作書

何物、公謬對曰、石塊耳、羣兒戲罷將晚餐、拉公同歸、公假稱腹痛不能行、獨坐水次而守之、少頃前醉漢酒醒、悟失囊、號泣而至、公起迎問曰、汝求囊中物耶、醉漢曰、然、童子曾見之否、公曰、吾恐爲他人所取、爲汝藏於水中、汝可自取、醉漢取囊解而視之、內裹白金數錠、分毫不動、醉漢大驚曰、聞古人有還金之事、不意出自童子、簡一小錠爲謝曰、與爾買果餌喫、公笑曰、吾家豈乏果餌、而需爾金耶、奔而去、歸家亦絕不言於父母、年七歲、母岑夫人授以句讀、值邑中迎春里中兒皆歡呼出觀、公危坐、讀書不輟、岑夫人憐